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科尔沁左翼中旗隆欣购物广场）参加（科尔沁左翼中旗腰林毛都中心校）的（食堂大宗食材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猪肉（新鲜精肉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科尔沁区育新镇西六方村鑫万福生猪定点屠宰厂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45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鸡蛋（30斤/件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鑫之胜蛋品经销部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排骨（新鲜精排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科尔沁区育新镇西六方村鑫万福生猪定点屠宰厂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45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万元，属于微型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牛肉（新鲜牛肉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通辽市明清肉制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700万元，资产总额7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鸡腿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通辽泽盛食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1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一级葵花籽油（5L/桶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源福（锦州）食用植物油加工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大米（五常大米、25kg/袋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富杂粮店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白面（25kg/袋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富杂粮店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科尔沁左翼中旗隆欣购物广场

日期：2026年02月20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KZZQZCS-2026-02-25 19:26:01

科尔沁左翼中旗隆欣购物广场 2026-02-25 19:26:01

不适用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